

墨爾本華人基督徒以勒團契

「主日崇拜證道綱要」

日期： 2021年3月28日

主題： 「我必償還」

經文： 腓利門書 17 - 23 節

詩歌： 奇異恩典 (紅 140)

「你若以我為同伴，就收納他，如同收納我一樣。他若虧負你，或欠你甚麼，都歸在我的賬上，**我必償還**。這是我保羅親筆寫的。我並不用對你說，連你自己也是虧欠於我。兄弟啊，望你使我在主裏因你得快樂，並望你使我的心在基督裏得暢快。我寫信給你，深信你必順服，知道你所行的必過於我所說的。此外你還要給我預備住處；因為我盼望藉着你們的禱告，必蒙恩到你們那裏去。為基督耶穌與我同坐監的以巴弗問你安。與我同工的馬可，亞里達古，底馬，路加也都問你安。」

「牧者心聲」：

親愛的弟兄姊妹啊！使徒保羅代表着每一個真正蒙恩得救的人，從生命中所發出的呼聲：**【我必償還 - 虧欠的心生發出的行動】**；這並不是律法上的規條，不是一個道理，也不是一個責任，乃是一個真正認識自己的罪債已蒙主耶穌基督擔當，已蒙慈悲憐憫天父赦免的人必有的表現，是理所當然的，是聖潔的，是主所喜悅的，正如香膏抹主的女人及稅吏撒該（參路 7：36-50，19：1-10）。

耶穌說：潔淨了的不是十個人麼？那九個在那裏呢？

除了這外族人，再沒有別人回來歸榮耀與神麼？就對那人說：

起來，走吧！你的信救了你了。（路 17：17-19）

「保羅說：你們為甚麼這樣痛哭，使我心碎呢？我為主耶穌的名，不但被人捆綁，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願意的。」（使 21：13）

「無論是希利尼人，化外人，聰明人，愚拙人，我都欠他們的債，所以情願盡我的力量，將福音也傳給你們在羅馬的人... 凡事都不可虧欠人，惟有彼此相愛，要常以為虧欠，因為愛人的，就完全了律法。」

（羅 1：14-15，13：8）

